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紧急部署台风“暹芭”强降雨防御工作

突出防御重点 落实关键措施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姜兴贵、通讯员

岳建轩报道：根据气象部门预警预报，今年第3号台风“暹芭”将对我省造成较大风雨影响，且台风发展还存在较大不确定性，防御形势严峻复杂。为不折不扣落实省委、省政府有关工作部署和省防总关于加强台风“暹芭”防御工作要求，6月30日，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印发《关于切实做好台风“暹芭”防御工作的紧急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要求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突出防御重点，排查临灾风险，及时避险转移，抓紧抓实抓细各项台风强降雨防御工作。

通知强调，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强化组织领导。要求各地各主管部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切实增强工作责任感和紧迫感，进一步强化对防御台风强降雨工作的组织领导，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厌战情绪、侥幸心理、松劲心态，坚持以大概率思维应对小概率事件，按照“纵向到底、横向到边、不留死角”的要求，将工作要求细化明确到具体单位和个人，严格做到早动员、早部署、早落实，切实把风险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成灾之前，坚决维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二是突出防御重点，落实关键措施。要求各地各主管部门采取有力措施做好



7月2日下午，台风暹芭登陆茂名电白，带来狂风暴雨，一处电线杆和线路被树木压断倒在路面，有关人员紧急抢修。

金俊雄 摄

各项防御工作。要强化城市排水防涝工作。开展排水防涝管网、泵站、调蓄设施的清疏维护，加强对排水管道、泵站、涵闸、窨井盖等设施设备的巡查维护，强化城市低洼地带、易积水的道路、涵洞、立交桥底、隧道和在建道路工程等重点部位，以及电箱漏电、树木倒塌等风险点的安全排查管控。要强化建筑工地防风防雨。加强对深基坑、高边坡脚手架等重大危险源和临时工棚、简易宿舍、

围墙（围挡）等重点部位的强降雨防御检查；强化对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的安全检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对存在滑坡、垮塌等风险的，及时组织人员转移避险；暂停高空作业，落实对塔吊等建筑起重机械的防风安全措施。要强化物业管理区域内地下室排水、防渗漏等功能性设施的检查，对易发生内涝的地下室、地下车库、地下商场等低洼部位，要备好沙袋、抽水

泵等防涝器材物料和设备，防止进水遭淹。要强化危险房屋安全防范。紧盯前期排查发现存在安全隐患的自建房、危房老楼、农村削坡建房及易涝点等危险区域，落实安全防护措施，对存在安全隐患的房屋落实专人负责，确保防范工作到位。加强对发生地质灾害可能性较大地区危险房屋的巡查、盯守，对身处隐患点、风险点的人员，不折不扣做好避险转移工作，抢在强降雨到来之前将涉险人员转移到安全地带。要强化户外广告设施安全管控。做好户外广告招牌及设施的安全检查，督促户外广告权属单位强化主要路段及人流集中区域设置的大型户外广告、楼顶广告、跨街广告以及其他悬挂高架广告的隐患排查和安全管控。

三是做好应急准备，强化值班值守。要求各地各主管部门主动加强与气象、水文、自然资源等部门的信息沟通和工作联动，及时掌握气象、汛情预报动态信息，做好应急队伍、应急物资（设备）的预置储备，确保抢险救援力量进入防御临战状态。要保持防汛救灾应急指挥机制有效运转，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值守和领导带班以及每日“零报告”制度，保持通信联络畅通，及时传达落实各项防御工作指令，出现突发事件第一时间请示报告并妥善高效处置。

广州积极推进落实《南沙方案》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姜兴贵、通讯员

穗规资宣报道：近日，国务院印发了《广州南沙深化面向世界的粤港澳全面合作总体方案》（以下简称《南沙方案》），向南沙赋予打造立足湾区、协同港澳、面向世界的重大战略性平台的新定位。蓝图已绘就，奋楫正当时。6月29日，广州市政府新闻办举行新闻发布会，介绍广州推进落实《南沙方案》的有关情况。

会上，广州市相关领导表示，广州正抓紧制定“1+3”政策体系，把《南沙方案》擘画的蓝图细化为路线图、任务书、时间表，确保各项工作有力有序有效落实。

抓紧制定“1+3”政策体系

此次国务院印发《南沙方案》，赋予南沙重大战略定位、给予重磅支持政策，为南沙发展注入新的强劲动力、带来新的重大机遇。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南沙开发建设，省第十三次党代会报告两处明确支持南沙，《南沙方案》公布后，省委立即召开常委会会议，专题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第一时间成立工作领导小组，下设科技创新产业合作、财税政策支持、青年创业就业合作、高水平对外开放、民生合作、城市建设与生态环境、金融开放创新、法律事务等8个专项小组。

上周六，广州召开了全市动员大会，全面部署、全域参与、全力推进贯彻落实工作。目前，广州正抓紧制定“1+3”政策体系：“1”是指以市委、市政府名

义出台1份实施方案，“3”是指制定实施重大政策、重大项目、重大事项3份清单，把《南沙方案》擘画的蓝图细化为路线图、任务书、时间表，确保各项工作有力有序有效落实。

“五个突出”推动落地落细落实

《南沙方案》的主要内容，可以概括为“12345”：“1”是指“一个战略定位”，“2”是指“两个阶段性目标”，“3”是指“三个先行启动区块”，“4”是指“四大保障措施”，“5”是指“五大重点任务”，含金量足、针对性强。

《南沙方案》提出，要强化与港澳科技创新合作，积极承接港澳创新成果

转移转化，推动科研设备、样品、资金等创新要素跨境便捷流动。高水平建设南沙科学城、中科院明珠科学园、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广东省实验室（广州）等重大科技创新平台，同时充分释放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红利，培育发展智能制造、数字产业和科技兴海等高新技术产业。

《南沙方案》还提出要在加快共建高水平对外开放门户上下功夫见实效。通过加快南沙港区四期等重大项目建设，深化穗港航运物流、航运金融、海事服务、邮轮游艇等领域合作，携手共建大湾区航运联合交易中心，打造国际海事服务产业集聚区。办好国际金融论坛、大湾区科学论坛等国际活动，构建国际交往新平台。

广州对建筑从业者提出新要求

申请职称需先学“营商环境课程”

编制系统性政策培训教材

作为国务院首批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城市，广州市在工程建设领域推出一系列改革新政。为进一步提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政策影响力和知晓度，广州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联合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等11个部门和行业协会，编制了《广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暨优化营商环境培训教材》，全书系统总结了广州市近年来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的改革措施，突出实用性、政策性、可操作性，穿插经典案例，充分反映了当前改革的新动向、新做法。并创新性录制成7.5学时的“广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暨优

化营商环境的培训视频课程”，涵盖获得用水用电、施工许可办理、工程质量消防人防融合监管、联合验收、工程质量潜在缺陷保险制度等改革新政解读，便于相关企业及从业人员可视化学习掌握，不断更新专业知识，提升业务素质。

纳入建筑从业人员必修学时

《课程学习通知》明确，“营商环境课程”纳入广州市注册二级建造师、施工企业安管人员、建筑工程专业技术人员的必修学时，一来要求对聘用企业工商注册地为广州市的二级注册建造师，申请延续注册前完成的120个继续教育培训学时中，应包含7.5学时的“营商

环境课程”。二来对聘用企业工商注册地为广州市的施工企业安管人员，申请办理延期《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前完成的24个继续教育培训学时中，应包含至少1.5学时的“营商环境课程”。

此外，在广州市范围内从业的建筑工程专业技术人员，在申请职称评审前完成的继续教育专业课学习中，应完成至少2.5学时的“营商环境课程”。

下一步，广州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将逐步开展全方位、全过程滚动式宣传培训，扩大改革政策宣传与培训覆盖面，促进企业和行业人员全面了解改革政策，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实现改革政策应用尽用，改革红利应享尽享，推动广州城乡建设高质量发展。